

# 臺 北 市 政 府 勞 動 局 勞 資 爭 議 調 解 申 請 書

案件申請時間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	稱謂	姓名或行號或團體名稱	性別	年齡	職業	住居所或事務所營業所地址 (開會通知單掛號寄送地址)	手機或市話
當事人	申請人 (一)						
	申請人 (二)	(三人以上檢附名冊)					
	代理人						
	對造人 (公司名)						
	代理人 (負責人)						

★  
調解方式之說明

依據勞資爭議處理法第 11 條及勞資爭議調解辦法第 2 條規定，請申請人注意下列事項：

一、調解方式：選擇透過地方主管機關指派調解人，或組成調解委員會之方式進行調解。

二、選擇透過地方主管機關指派調解人之方式進行調解時，地方主管機關得委託民間團體指派調解人進行調解。

三、選擇調解人之調解方式時，得選擇至本局或本局委託民間團體召開調解會議，惟依據勞資爭議處理法第 11 條第 3 項之規定，本局仍得視情況保有調整之權利。

四、本局服務櫃臺及官方網站提供調解委員名冊及受託民間團體名冊，供其閱覽。

五、調解時，得要求調解人/委員說明身分及資格。

選定調解方式  
(調解人或調解委員會擇一)

**選定調解人或調解委員會：(擇一)**

**由本局委託之民間團體指派調解人：(擇一)**

※爭議內容為工資、加班費、資遣費、預告工資、休假建議選擇民間團體較為快速

**中華民國勞資關係服務協會**  
(本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1 段 28 號 11 樓，近捷運中正紀念堂站 2 號出口，步行約 3 分鐘，電話：02-3322-5233)

**中華民國勞動法推廣協會**  
(本市大安區基隆路 2 段 209 巷 12 號 1 樓，近捷運六張犁站出口，第一條巷子右轉步行約 5 分鐘，電話：02-2732-4619)

**中華民國勞資關係協進會**  
(本市松山區敦化南路 1 段 7 號 11 樓之 1，近捷運忠孝敦化站 8 號出口或台北小巨蛋站 2 號出口，步行約 8 分鐘，電話：02-2578-2881)

**由本局指派調解人：(建議申請人 5 人以上可選擇本局)**  
(本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5 樓東北區，近捷運市政府站 2 號出口或台北 101/世貿站 5 號出口，步行約 10 分鐘)

※本局設有兩處召開調解會議，於本府市政大樓或萬華第二辦公室(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 101 號 6 樓)，**屆時開會地點請依開會通知單為主。**

**調解委員會：**  
建議職業災害補償及工會與資方有關爭議事項可選擇此方式  
※開會地點位於本局(本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5 樓東北區，近捷運市政府站 2 號出口或台北 101/世貿站 5 號出口，步行約 10 分鐘)

★申請人簽名確認： \_\_\_\_\_

